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政策性农房保险资金

部门名称：和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公章）

填报人姓名：汪志波

联系电话：0762-5634872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政策性农房保险资金为 2022 年度年初专项预算，项目总金额为 29.2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全县农户农房保险经费等，为有效解决农户受灾减少损失问题，为农户基本住房得到保障。

(二) 项目决策情况（按实施方案执行）

(三) 绩效目标（良好）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95 分）

三、绩效自评结论（良好）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 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按目标发展方向）。

(2) 目标设置（良好）。

(3) 保障措施（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相关文件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财政按文件要求拨付）。

(2) 资金分配（按文件要求分配）。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按本项目的使用方案已全部开支。

(2) 支出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相关文件要求)。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按相关程序执行)。

(2) 管理情况 (良好)。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良好)。

2. 效率性 (良好)。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为解决全县农户农房保险经费等, 为有效解决农户受灾减少损失问题, 为农户基本住房得到保障。

2. 公平性。

五、主要绩效 (良好)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政策性农房保险资金		评价年度	2022年度		评价金额	29.2		
	联系人	汪志成		联系电话	07625634872		联系邮箱	984987948@qq.com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县本级	29.2		上级转移支付				
		实际分配	县本级	29.2		上级转移支付				
		年度	县本级支出	29.2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分年度明细	2022年	29.2		上级转移支付				
		XXXX年			上级转移支付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县本级	29.2		上级转移支付				
		年度	县本级支出	29.2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2022年	29.2	29.2		上级转移支付				
		XXXX年			上级转移支付					
		XXXX年			上级转移支付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良好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目标1:			目标1:						
	预期阶段性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2:			目标2: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3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过程	20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5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事项管理	8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29.2万元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产出	30	经济性	5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控制 在合理范围内	2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完成进度	25	按文件工程要求	25	100%	100%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完成质量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100%		100%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产生效果	25	100%	100%	25
社会效益	达到预期目标					有利于促进 农户住房得 利保障		有利于促进 当地有产业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连续性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96		